

证券代码：835476

证券简称：金科资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张福元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否

公司任职：监事会主席

执行法院：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7）豫 1002 执 1005 号

立案时间：2017/6/1

案号：（2017）豫 1002 执 1005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限制消费令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被告杜伟、陈利萍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借款本

金500万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2014年10月27日起计算至实际还清借款之日止）；

被告河南金科管道工程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承担一般保证责任，张福元为河南金科管道工程有限公司法人，承担一般保证责任。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未履行一般保证责任义务

二、 对公司影响

张福元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三、 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2019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已经免去其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免去张福元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后生效。公司已经提名新任监事，待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限制消费令（2017）豫1002执1005号。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